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街道综合保障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49.61	49.61				
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街道综合保障中心	49.61	49.61				
广州市镇（街）园区环保监督检查员经费（海珠区）	49.61	49.61			加大街道环保队伍建设，提高环保监督检查水平，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。	1、产出指标：环境应急事件响应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100%；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 2、效益指标：辖区内污染源巡查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80%；年度指标值：≥80%。